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概况

为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欢乐家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欢乐家”）拟进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总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用于购买生产相关设备以及部分生产车间及生产线的改建扩建。上述固定资产投资金额为预计金额，具体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次固定资产投资事项。

本次固定资产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属于董事会审批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内容

（一）投资主体：武汉欢乐家食品有限公司

（二）投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武汉欢乐家自有或自筹资金

（四）项目地点：湖北省汉川市经济开发区福星街9号

（五）投资项目名称：武汉欢乐家是位于湖北省汉川市的生产基地，因公司陆续开拓了产品定制化业务，公司需购置相关生产设备，同时会涉及部分厂

房改造建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预计整体建设周期为 12-15 个月。

三、 本次固定资产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从事水果罐头、植物蛋白饮料、果汁饮料、乳酸菌饮料等食品饮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固定资产投资有助于公司提升产品的生产能力,符合公司多元化渠道的业务发展战略。本次固定资产投资由武汉欢乐家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方式分阶段出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长期来看将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生产能力和产品定制化业务的开拓,符合维护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和维护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基本原则。

四、 风险提示

本次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涉及房屋建筑物及配套设施的建设与改造,须向相关主管部门申请报建,存在一定的审批风险;生产设备采购、房屋建筑物及配套设施的建设与改造存在一定的实施进度风险;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实施后可能存在相关业务拓展和经营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尚需一定的建设周期和磨合期,预期不会对公司当期收入、利润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欢乐家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 日